证券代码: 603176 证券简称: 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 2025-066

债券代码: 113665 债券简称: 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6.86 元/股)的情况,已触发"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 向下修正"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4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6,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至2028年12月14日。

转股期起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4 日,初

始转股价格为 8. 23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8. 07 元/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 3%、第二年 0. 5%、第三年 1. 0%、第四年 1. 5%、第五年 2. 0%、第六年 2. 5%。

(二)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4号文同意,公司 3.6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年1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汇通转债",债券代码"113665"。

(三)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汇通转债"转股期起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4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8.23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3 年 6 月 13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8.21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8.19 元/股;因公司实施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自 2025 年 4 月 14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8.09 元/股;因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5 年 7 月 7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8.07 元/股。

二、"汇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 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目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 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 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根据《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 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 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 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6.86 元/股)的情况,已触发"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决策程序

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优化资本结构,并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与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下修正"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即 8.07元/股),则本次"汇通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汇通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